

中共海南大学委员会文件

海大党〔2019〕116号

中共海南大学委员会 关于印发《海南大学工会改革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党委（党总支），各部门、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好新形势下学校工会工作，根据《海南省总工会改革方案》，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学校制定了《海南大学工会改革方案》，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海南大学工会改革方案


中共海南大学委员会
2019年8月26日

附件

海南大学工会改革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做好新形势下学校工会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和《海南省总工会改革方案》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改革的重要指示，牢牢把握高校工会工作的时代主题，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中国工会十七大、省七次党代会和海南大学第二次党代会精神，以增强工会工作和工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为主线，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和发展导向，聚焦薄弱环节和深层瓶颈，着力破除“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问题，不断提升工会组织的影响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团结带领广大教职工积极投身教育改革发展事业，为创建世界一流学科和国内一流大学建功立业。

二、目标要求

紧紧围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条主线，改革工会的组织体制、管理模式、运行机制和活动方式，建立协调顺畅的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建设充满活力的基层组织和干部队伍

伍，担当起引导广大教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和维护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实现学校工会职责定位清晰，工作作风、工作方式务实高效，服务能力、服务成效显著提升，把工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更好地发挥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三、主要措施

（一）优化工会组织领导

1. 提高基层一线人员比例。按照增强广泛性、代表性的要求，工会会员代表组成应以一线教职工为主，女职工、青年职工、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等应占一定比例。教职工代表大会代表中教师代表不低于总数的 60%。

2. 改善工会领导班子结构。设专职副主席 2 名，其中常务副主席 1 名；设兼职副主席和挂职副主席若干名，由管理部门或基层单位的优秀教职工担任。

改革后，工会领导班子由专职、兼职、挂职成员组成。其中：主席 1 名（由分管工会工作的校领导兼任）、专职副主席 2 名（常务副主席 1 名，副主席 1 名），兼职副主席和挂职副主席若干名。

3. 优化内设机构。根据学校工会工作客观需求和定编定岗工作要求，保留综合科；将女工部调整为群众工作部，承担组织文体活动、发放职工福利、开展医疗互助等工作职能；增设组织与民主管理部，承担代表提案、职工申诉、合法维权等工作职能，更好地发挥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作用。

（二）改进工作运行机制

4. 畅通工会代表和委员议事渠道。建立校院两级工会与代表、委员日常联络机制，畅通联系渠道，在工会重要决策和重大决定中发挥参与和监督作用。

5. 建立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制度。完善提案工作机制，提高提案质量，建立校领导领办提案制度，落实提案办理工作责任制，做好重点提案“回头看”，保障教职工代表民主权利。

6. 健全领导机构议事制度。制定并实施工会主席办公会议事规则、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明确兼职、挂职副主席的职责任务、选派程序、日常管理、考核评价等办法，推进工会工作规范有序、科学高效运行。

7. 完善工作决策机制。紧紧依靠广大教职工推进工会工作，建立以教职工需求为导向的工作任务、服务项目形成机制。在出台重要文件、开展重大活动及实施服务教职工项目前，面向基层工会和教职工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增强工作决策、项目实施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8. 改革考核评价机制。接受学校党委和上级工会考核，科学制定指标体系和测评标准，突出教职工主体地位，增加教职工评价所占权重，建立基于教职工满意度的评价机制。通过走访服务对象、开展网上测评、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建立教职工参与评价工会工作、工会干部的平台和通道。

（三）加强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9. 理顺工会组织体系。严格依照党的关系确定工会隶属关系，依法推动基层单位建立工会组织，健全基层工会领导班子。加强与学校各单位、各部门的沟通协调，实现工会工作的全覆盖。

10. 改进会员发展和会籍管理工作。加强调查研究，指导和督促基层工会开展非在编教职工会员发展工作。加强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完善工会会员档案，推进会籍接转的制度化、规范化。

11. 加大经费下沉力度。依法足额收缴工会经费，加大倾斜力度，确保全年经费总额 95%以上用于基层工会和包括非在编教职工在内的一线教职工。规范经费使用，广泛开展普惠性服务，扶持有条件的基层工会建设宣传、教育、活动和服务阵地。加强财务审核和审计监督，发挥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作用。

12. 推进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坚持会员大会或者会员代表大会制度，推动会务公开和会员民主评议工作向纵深发展。健全完善各项基础管理制度，建立工会组织状况、工会重点工作数据库，形成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底数详实、工作规范、运转顺畅的长效管理机制。

13. 加强教职工阵地建设。以打造创新之家、和谐之家、温暖之家、活力之家为目标，广泛开展争创模范“职工小家”活动，增强基层工会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四）推进工会干部队伍建设

14. 选优配强工会领导班子。坚持落实工会领导干部双重管理规定，基层工会换届和调整班子成员时，学校工会严格履行协

管程序，新任工会主席原则上应干满一届。基层工会主席一般应由同级党政副职兼任。基层工会委员应承担组织、宣传、文体、女工等工作职能，其中青年教职工、女教职工委员应占一定比例。

15. 加强工会人员配备。根据自身实际，采取公开聘用、兼职等方式，逐步建立起一支以专职干部为骨干、兼职挂职干部为支撑，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社团协会骨干、工会志愿者为补充的干部队伍。

16. 加大工会干部培训和培养力度。定期组织开展干部培训、学习交流，加强校际工会工作交流，不断提升工会干部的理论水平、业务素质 and 运用新媒体能力。协调推动将兼职工会干部工作任务纳入绩效考核指标，将专职工会干部纳入学校干部培训规划，使工会成为培育和输送干部的重要基地。

（五）搭建教职工建功立业平台

17.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职工头脑，引导广大教职工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深化群众性师德师风建设活动，深入推进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广泛宣传劳模先进和师德模范的典型事迹，着力在创新载体、丰富内涵、增强实效上下功夫，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

18. 发挥劳模先进引领作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积极组织对劳模先进的推荐评选活动，做好劳模先进事迹宣传，引导广大教职工树立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

动的理念，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做好劳模服务管理工作，帮助劳模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

19. 促进教职工专业化发展。围绕学校创建世界一流学科和建设国内一流大学的目标任务，广泛开展各种劳动和技能竞赛。普及推广青年教职工劳动竞赛成果，扩大活动覆盖面、受众面，助推青年教职工成长成才。

（六）创新服务教职工工作机制

20. 拓展工会服务职能领域。坚持面向基层、面向弱势、面向急难，更加关注困难教职工、非在编教职工等群体，提供更多更优质的普惠服务和精准帮扶。创新服务思路举措，拓展会员服务功能，为教职工办理医疗互助保险。积极争取校内外资源，加强与各种服务类社会组织的有效对接，探索购买法律咨询、心理关爱、休闲娱乐、交友联谊、赛事活动等社会服务的渠道和载体，更好地满足教职工多元性、差异性、阶段性需求。

21. 推进“互联网+工会”建设。适应移动互联网时代要求，推动工会工作向网上和移动终端拓展，实现“互联网+”在工会工作中的广泛应用和融合发展，推动线上线下服务有效结合。

22. 做好服务教职工普惠性实事。着力做好教职工福利发放、基层工会职工小家建设、困难教职工帮扶救助和节日慰问、单身教职工交友联谊、文体活动组织、教职工维权、医疗合作互助及各种专题教育培训等工作，不断增强教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

23. 实行常规工作项目化管理。推行立项经费支持模式，鼓励基层工会创新开展服务项目，承接部分全校性活动。完善项目申报、立项、审核和绩效评价等环节，把承接项目的数量和质量作为评价基层工作的指标之一，进一步调动基层工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七）加强和改进党对工会工作的领导

24. 完善党对工会工作领导的各项制度。坚持落实重大事项向学校党委、上级工会请示报告制度，定期汇报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坚持基层工会受同级党组织和校工会双重领导体制，建立与各基层党组织协调推进工会工作机制和工作通报制度，将工会工作纳入党建工作总体部署。推动落实基层党组织定期听取工会工作汇报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会工作面临的重大问题和实际困难。坚持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出席工会代表大会和其他重要活动制度。

25.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工会党组织建设，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内监督，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进一步强化工会干部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打造一支绝对忠诚党的事业、竭诚服务职工群众的干部队伍，把工会组织建设得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坚强有力。

26、转变和改进工作作风。加强工会机关作风建设，建立联系服务基层和教职工长效机制，进一步密切联系教职工群众，加强对基层工会的分类指导和服务。落实基层联系点制度，校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定期下基层调研。强化问题导向，杜绝形式主义，切实帮助解决问题。

四、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在学校党委领导下，成立海南大学工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群团工作改革的有关要求，借鉴兄弟高校工会改革做法，制定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加强与基层党组织的沟通协商与工作协调，争取各方理解与支持，推动工会改革顺利进行。

海南大学工会改革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武耀廷 骆清铭

常务副组长：廖清林

副组长：韩淑梅

成 员：杨红、杨智平、于旭东、陈青、李锋

（二）统筹安排进度

2019年7--8月，完成工会改革方案，经学校党委常委会审定印发实施。

2019年9月起，全面启动改革方案中提出的各项工作任务。

2019年12月，启动学校“双代会”代表换届选举工作。

2020年初，完成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和“双代会”代表换届选举工作。

2020年上半年，组织召开新一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和教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学校新一届工会委员会和工会领导班子，基本完成各项改革任务。

（三）稳步推进实施

对各项改革举措进行细化分解，责任落实到人，积极稳妥推进，加强督促检查，以攻坚克难的勇气、抓铁有痕的精神，依法依规落实各项改革任务，确保取得显著成效。

抄送：全体校领导和校党委常委

中共海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26日印发
